

聊城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采购第三方申请开发道路运输从业人员报名、预约公众号的需求公告

为进一步优化我市交通运输营商环境，并尽快落实《2023年度国务院推动高质量发展综合督查发现的典型问题通报》涉及问题的整改措施，依据《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为实现道路运输从业人员政策宣传、网上报名、预约考试、提醒、统计等功能，现采购第三方开发微信公众号及相关功能，需求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

聊城市道路运输从业资格服务微信公众号

二、报名要求

营业执照、法人证件，委托书、近三年工作业绩

三、报价截止时间

2024年8月5日下午17:00

四、采购方

聊城市交通运输局

五、项目需求

公众号主要功能模块(见附件)

六、完成时限

签订《合同》后，30天之内

七、报名地点

聊城市交通运输局三楼 307 房间，具体议价时间另行通知。

联系人：葛志强 联系电话：0635-8433379

附件：公众号主要功能模块需求及报价



附件

公众号主要功能模块及报价表

报价单位（章）：

序号	类别	功能模块	功能点	功能描述	报价（元）
1		公众号建档	学员建档	学员通过公众号自主创建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学员信息档案，并提交至考试系统，待管理后台审核。	
2			建档条件判断	对学员建档填写的身份证、手机号、年龄等基本信息进行判断，不符合要求学员不允许提交建档申请。	
3			跨平台档案查询	跨平台查询运政档案资料和管理后台档案资料，判断学员建档状态。已提交过档案的学员不允许重复提交。	
4			建档审核结果通知	后台对学员档案进行初审、终审后，审核结果会第一时间通过微信公众号自动发送通知给学员。学员可查看审核结果，审核驳回的可修改档案重新提交。	
5			建档信息查看、修改	学员登录公众号可查看建档记录。初审驳回的建档信息支持线上修改后重新提交审核。	
6	微信公众号	公众号预约考试	预约考试	公众号预约考试入口，支持身份为出租汽车相关人员的学员进行预约。	
7			预约条件判断	学员线上填写个人信息，系统查询后台自动返回当前学员可预约的考试信息，由学员选择并确认提交预约申请。	
8			跨平台考试记录查询	查询运政档案，已有资格类别考试状态判断。符合要求学员可成功提交预约申请，并判断初考/补考类型，生成预约记录。	
9			预约结果通知	学员预约申请审核结果会第一时间通过微信公众号自动发送通知给学员。	
10			考试提醒	通过公众号预约考试成功的学员，临近考试时间可接收考试提醒。	
11			约考信息查看、修改	学员登录公众号，可随时查询预约记录和考试时间。审核驳回的预约记录，可重新预约。	

12		系统对接	学员档案互通	以市局资质注册公众号,并与驾培机构使用的计时系统、聊城市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考试管理信息平台、运政网进行数据互通。	
13			公众号建档管理	学员建档后,管理员对学员信息进行审核,并且可并上送到运政系统。	
14			原有系统对接	公众号数据对接管理后台。	
15		管理后台	公众号预约管理	学员成功预约考试后,管理员可对学员信息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可参加考试,设置审核不通过时,填写原因,学员可在公众号端预约记录进行查看未通过原因。	
16	运维服务	技术运维服务	软件实施	提供安装调试、题库优化、功能优化、新问题解决等相关软件售后技术服务。	
17			客户服务	提供微信公众号2年使用远程协助、现场协助等软件相关咨询服务。	
完成时限: 天					
报价合计(元):					